市政府关于印发《海门市出租客运行业“十一五”发展规划（2006年－2010年）》的通知

海政发〔2008〕18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海门工业园区管委会，灵甸工业集中区管委会，滨海工业新区管委会，市各委、办、局、行、社，市各直属单位：

　　《海门市出租客运行业“十一五”发展规划（2006－2010年）》已经第十五届市政府第2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二○○八年三月八日

海门市出租客运行业“十一五”发展规划

(2006-2010)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出租汽车行业管理工作的通知》（苏政办发[2005]94号）中“各地要根据城市发展的实际需要，组织编制出租汽车行业规划，合理确定出租汽车发展速度和规模”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出租客运市场实际，为进一步规范我市出租客运行业的市场秩序，不断提高出租车服务质量，树立城市窗口形象，促进我市出租车市场的规范有序、健康、协调发展，现结合我市实际，制订2006-2010年出租车行业发展规划如下：

　　一、行业现状

　　出租汽车市场作为我市农村班线客运和城区公交客运的有效补充，为城乡居民的出行带来较多便利。据统计，2005年我市出租汽车完成客运量9.8万人次，客运周转量170万人公里，成为我市客运市场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但随着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城市公交、农公班车的普及，以及客运通达率的提高和自备车数量的骤增，出租车的需求量不断减少。目前，我市拥有出租车数量已从2001年的616辆减少到现有的300辆左右。从2001年开始，我们已实现了对出租车辆的公司化、集约化、规范化改造。2004年开始，着力实施出租车更新更型，淘汰了近200辆小面的，报废了100多辆轿车型出租车。先后投放了100辆桑塔纳2000型、50辆桑塔纳3000型出租车，且桑塔纳2000型以上出租车全部实现了统一坐垫套、统一定时冲洗等“六统一”服务，安装了GPS卫星定位系统，服务水平不断提高，规模化、品牌化效应不断凸显。

　　二、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更完善的旅客运输服务为宗旨，坚持以人为本，统筹规划，充分运用市场运行机制，加强对出租车的规范化管理，促进我市出租车市场的稳定健康发展。

　　三、发展目标

　　通过不断调控和规范引导，到2010年，实现出租客运集约化、规范化、组织化经营程度显著提高，出租车市场服务体系不断健全，运输保障有效供给能力明显增强，运力结构基本合理，运输服务质量不断提高，行业发展与我市区域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基本适应。

　　四、规划原则

　　1、坚持将满足社会需求作为出租汽车发展的根本出发点。通过提高运输能力和服务水平，扩大服务领域，为社会提供畅通、安全、便捷、经济的运输供给，适应我市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需要。

　　2、坚持以结构调整为主线。发展的重点从“量”的增长转移到“质”的提高上来。

　　3、坚持与其他运输方式协调发展。出租客运必须与其他运输方式紧密衔接，在道路客运体系中实现合理分工、共同发展。

　　4、坚持两个文明建设一起抓。在发展出租客运生产的同时，切实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大力提高行业服务水平。

　　五、发展规划

　　目前，海门城区（包括秀山、新海、江滨、海门港）人口约15.16万人。根据南通市交通局《关于对全市出租客运行业进行宏观调控及规范管理的指导意见》中关于“各地在制定出租客运发展规划时，投放的运力原则上不得超过20辆/万人[县（市）政府所在地中心镇人口]，实行额度控制，适度超前”的文件规定，2010年前，我市出租车运力总量控制在300辆左右。

　　1、时间部署。出租车数量实行额度控制，2006年至2010年总量保持在300辆左右，期末总量最多不超过350辆。具体时间为：

　　（1）2006—2007年，视情决定报废更新，这期间主要对现有出租车加强管理，实行规范提高。

　　（2）2008—2009年，根据市场需求和出租车报废数量，在额度范围内集中统一更新，车辆选型实行招投标，择优取舍。经营模式为公司化经营。鼓励有一定经济实力的企业通过市场运作或兼并重组等方式扩大规模，降低管理成本，提高企业和出租车司机的收益水平。出租驾驶员由企业向社会公开招聘，择优录用，并对驾驶员的从业资质、业务素质等严格把关。

　　（3）2010年末，根据海门城区人口的增量状况，流动人员数量、自备车增长情况、综合市场供求状况、社会经济总体发展情况，视情另行修改客运规划，确定出租车总量。

　　2、对2001年113辆、2004年100辆投放海门市场的出租车，鉴于企业投放成本较高，补偿淘汰车辆的费用较大，企业经营期限可放宽到16年，第一个报废周期到期后，可自然更新一次。

　　3、规划期间，逐步完善出租车集中清洗、整理、更换座套、检修、刷卡一条龙服务管理模式。出租轿车安装GPS和税控计价器工作全面完成。

　　六、保障规划实施的措施

　　1、完善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促进优胜劣汰，对经营者通过行政审批等合法渠道取得的公共客运经营权，不得转让，待其营运车辆达到强制报废期或经营期限结束后，收回经营权。建立和完善资质管理制度、服务质量招投标制度和年审制度，提高并严格执行道路旅客运输开业技术经济条件。加强道路运输年审制度，对经济技术条件达不到要求、发生重特大交通责任事故、存在严重安全隐患、严重损害消费者权益的违法行为的经营者，要按有关规定降低其质量信誉等级；情况特别严重的，取消其经营资格，责令其退出市场。

　　2、继续加大出租汽车企业质量信誉管理的力度。实现经营合理分工，鼓励实力强、服务和管理水平高的优势企业迅速发展，做大做强，在市场上发挥主导作用。要加强对道路旅客运输企业的质量信誉考核，促进企业管理水平和服务水平的提高。

　　3、严格执行从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对车辆驾驶员实行持证上岗制度，不断提高从业人员素质。

　　4、交通部门将会同物价部门继续清理对出租及出租车驾驶员的收费，对不合法的收费坚决予以清理，对收费过高的要予以降低，切实为出租车驾驶员减压减负，不断提高出租车驾驶员的收益水平。